

# 最新青岛市已购公有住房出售协议书 青岛市已购公有住房出售合同(实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青岛市已购公有住房出售协议书篇一

重庆市非成套公有住房出售合同

出售方：\_\_\_\_\_

购买方：\_\_\_\_\_

根据《重庆市非成套公有房屋出售管理办法》及相关房改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协议：

一、乙方自愿向甲方购买下表所列住房。

房屋座落：地区类别

建筑结构：间数

建筑面积：其中分摊

面积

配套情况

二、甲方同意乙方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购买乙方在购房面积控制标准之内的面积。超面积\_\_\_\_\_平方米按该房地区类别成

本价\_\_\_\_\_元/平方米购买，超面积\_\_\_\_\_平方米按该房地区的市场价\_\_\_\_\_元/平方米购买。

- 1、以经评估的价格\_\_\_\_\_元/平方米，并享受工龄折扣购买。
- 2、以经评估的价格\_\_\_\_\_元/平方米购买，不享受工龄折扣。
- 3、以该住房所在地区类别成本价的18%购买。

三、乙方按以上方式购买该住房应付房价款\_\_\_\_\_元。此款由乙方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一次性付给甲方，甲方于乙方缴款次月起停收住房租金。甲方提取房价款的30%计\_\_\_\_\_元建立住房公共维修基金，其余部分金额\_\_\_\_\_元为甲方的售房收入，住房公共维修基金及售房收入均应由甲方专项交存住房资金管理机构在银行开设的专户。

四、乙方购买该房后拥有完全产权，按照《重庆市房改住房再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可依法进入市场交易，在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和按规定交纳税费后，收入归乙方所有。

五、乙方所购住房户内及自用设施的维修由乙方自行负责，其共用部位及共用设施的维修按有关规定执行。

六、甲方负责统一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和《国有土地使用证》，办好后即交乙方执存。有关办证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双方按政策规定各自承担。

七、其他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签字盖章并由乙方在合同约定时间交清房价款后生效。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并交房地产权属登记机关两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代理人：\_\_\_\_\_

## 青岛市已购公有住房出售协议书篇二

出售人(甲方)：\_\_\_\_\_

购买人(乙方)：\_\_\_\_\_

根据的有关规定，甲方所购住房业已具备上市出售条件。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购买甲方出售的住房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同意将坐落在青岛市\_\_\_\_\_区(市)\_\_\_\_\_路\_\_\_\_\_幢\_\_\_\_\_单元\_\_\_\_\_户的住房(房屋所有权证号：\_\_\_\_\_土地使用权证号：\_\_\_\_\_ )计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出售给乙方。

乙方对甲方所出售的房屋已充分了解，愿意购买上述房屋。

第二条甲、乙双方同意，上述房屋的成交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整)。

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整)作为购房定金。

第三条甲、乙双方同意，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将上述房屋价款分次付给甲方，购房定金将在最后一次付款时冲抵房价。

第四条甲方应于\_\_\_\_\_将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五条甲、乙双方同意，在房屋实际交付之日前，根据有关规定应交付的与房屋有关的费用(包括水、电、煤气、供暖等)由甲方负责缴付;若甲方未按约定缴付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负责，与乙方无关。

该房屋应由个人缴付的共有部位和共用设施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向原公房出售单位或物业管理单位结算。

第六条该房屋转让时，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共用部位维修基金本息随之转移给乙方。

第七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屋权属清楚。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等，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计利息)返还给乙方，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

甲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悔约之日起的日内将双倍定金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乙方不能按期向甲方付清购房价款或甲方不能按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每逾期一日，由违约一方向对方支付购房价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任何一方逾期\_\_\_\_\_日以上未履约的，视为悔约，违约方应按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承担责任，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甲、乙双方在办理上述房屋买卖交易过户手续时所需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青岛市已购、可购公有住房上市交易试行意见》的规定承担。

第十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选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不选的划除)(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向该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在本合同的补充条款中加以明确。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在不违背本合同上述条款原则的前提下，就本合同未尽事宜订立的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及补充条款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产交易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青岛市已购公有住房出售协议书篇三

出售人(甲方)：\_\_\_\_\_

购买人(乙方)：\_\_\_\_\_

根据《青岛市已购、可购公有住房上市交易试行意见》的有关规定，甲方所购住房业已具备上市出售条件。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购买甲方出售的住房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同意将坐落在青岛市\_\_\_\_\_区(市)\_\_\_\_\_路\_\_\_\_\_幢\_\_\_\_\_单元\_\_\_\_\_户的住房(房屋所有

权证号：\_\_\_\_\_土地使用权证  
号：\_\_\_\_\_ )计建筑面积\_\_\_\_\_平  
方米出售给乙方。乙方对甲方所出售的房屋已充分了解，愿  
意购买上述房屋。

第二条甲、乙双方同意，上述房屋的成交价为人民  
币\_\_\_\_\_元(大写\_\_\_\_\_佰\_\_\_\_\_  
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  
元\_\_\_\_\_整)。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  
币\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  
佰\_\_\_\_\_拾\_\_\_\_\_元\_\_\_\_\_整)作为购房定金。

第四条甲方应于\_\_\_\_\_将房屋交付给  
乙方。

第五条甲、乙双方同意，在房屋实际交付之日前，根据有关  
规定应交付的与房屋有关的费用(包括水、电、煤气、供暖  
等)由甲方负责缴付;若甲方未按约定缴付所产生的后果由甲  
方负责，与乙方无关。

该房屋应由个人缴付的共有部位和共用设施维修费用由甲方  
负责向原公房出售单位或物业管理单位结算。

第六条该房屋转让时，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共  
用部位维修基金本息随之转移给乙方。

第七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屋权属清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等，概由甲方负责  
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  
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甲方，甲  
方应在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计利息)返还给乙方，但购房  
定金归甲方所有。甲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悔

约之日起的日内将双倍定金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乙方不能按期向甲方付清购房价款或甲方不能按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每逾期一日，由违约一方向对方支付购房价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任何一方逾期\_\_\_\_\_日以上未履约的，视为悔约，违约方应按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承担责任，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甲、乙双方在办理上述房屋买卖交易过户手续时所需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青岛市已购、可购公有住房上市交易试行意见》的规定承担。

第十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选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不选的划除)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该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在本合同的补充条款中加以明确。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在不违背本合同上述条款原则的前提下，就本合同未尽事宜订立的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及补充条款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产交易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_\_\_\_\_

身份证：\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

身份证/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青岛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印制

## 青岛市已购公有住房出售协议书篇四

出售人（甲方）：\_\_\_\_\_

购买人（乙方）：\_\_\_\_\_

根据《青岛市已购、可购公有住房上市交易试行意见》的有关规定，甲方所购住房业已具备上市出售条件。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购买甲方出售的住房事宜，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同意将坐落在青岛市\_\_\_\_\_区  
(市)\_\_\_\_\_路\_\_\_\_\_幢\_\_\_\_\_单元\_\_\_\_\_户



的住房（房屋所有权证号：\_\_\_\_\_土地使用权证号：\_\_\_\_\_）计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出售给乙方。乙方对甲方所出售的房屋已充分了解，愿意购买上述房屋。

第二条甲、乙双方同意，上述房屋的成交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整）。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整）作为购房定金。

第四条甲方应于\_\_\_\_\_将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五条甲、乙双方同意，在房屋实际交付之日前，根据有关规定应交付的与房屋有关的费用（包括水、电、煤气、供暖等）由甲方负责缴付；若甲方未按约定缴付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负责，与乙方无关。

该房屋应由个人缴付的共有部位和共用设施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向原公房出售单位或物业管理单位结算。

第六条该房屋转让时，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及共用部位维修基金本息随之转移给乙方。

第七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屋权属清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等，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计利息）返还给乙方，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甲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

悔约之日起的日内将双倍定金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乙方不能按期向甲方付清购房价款或甲方不能按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每逾期一日，由违约一方向对方支付购房价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任何一方逾期\_\_\_\_\_日以上未履约的，视为悔约，违约方应按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承担责任，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甲、乙双方在办理上述房屋买卖交易过户手续时所需缴纳的税费，由甲乙双方按《青岛市已购、可购公有住房上市交易试行意见》的规定承担。

第十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选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不选的划除）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该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在本合同的补充条款中加以明确。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在不违背本合同上述条款原则的前提下，就本合同未尽事宜订立的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及补充条款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产交易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补充条款

.....

(粘贴线)

(骑缝章加盖处)

附件一

不得拆除的装修和附属设施项目内容

.....

(粘贴线)

(骑缝章加盖处)

附件二

房屋平面图

.....

(粘贴线)

(骑缝章加盖处)

甲方(签章) \_\_\_\_\_

身份证: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_\_\_\_\_

身份证/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青岛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印制

## 青岛市已购公有住房出售协议书篇五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居民身份证号码：

地址：

联系电话：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居民身份证号码：

地址：

联系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就房屋买卖事项，经协商一致，并经房屋宅基地所有权人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房屋的基本情况

现甲方自愿将甲方合法拥有的坐落在x省x市x区x号x楼(层)室的房屋卖给乙方，并将与所出卖房屋的使用权同时转让给乙方。乙方也充分相识该房屋具体状况，并自愿购买该房屋，该房屋始建于x年，房屋结构为x结构，层高为x层，建筑层数地上x层，建筑面积x平方米(其中实际建筑面积x平方米)。

## 第二条 价格

双方议定上述房地产按套(单元)计算，每套单价x元，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x□即人民币小写x元。

## 第三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1、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购房款(人民币x元)，由银行直接划拨给甲方指定账号。因甲方提供指定账号错误等原因造成甲方购房款无法到账的责任由甲方全部承担。乙方出具银行划拨凭证，甲方应开具收款收据或收款证明。

2、其他付款方式：

第四条 交付期限甲方应于购房款到账之日起x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如遇房屋正在出租，自交房之日起，租赁关系自动转为乙方，由乙方负责收租。

## 第五条 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金额的2%支付违约金，逾期达一个月以上的，即视为乙方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届时将由乙方承担此次交易中双方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购房款10%违约金。

## 第六条 甲方逾期交付房屋的违约责任

除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特殊情况下，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期限将该房屋交给乙方使用，乙方有权按已交付的房价总款向甲方索赔倍处罚赔偿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 第七条 关于合法、权属的约定

甲方保证该房产合法、权属清楚，并已经取得全部共有人的同意。合同生效后，如遇政府征地拆迁，房屋的拆迁利益(包括拆迁补偿款、回迁房等)全部归乙方所有。甲方房产合法继承者，不得向乙方收回乙方所购买的房屋及所有权。

第八条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易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x份，甲、乙双方各执x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